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11月20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洪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11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促进公司业务拓展，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新增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余少雄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1日